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直销渠道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赎回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进行赎回费率优惠，本次优惠活动暂不适用其他销售渠道。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8757	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二、优惠时间

自 2022 年 6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若有变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适用渠道

1、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30 号仰山公园 2 号楼 1 栋西侧一层客户服务部

联系人：桑珊珊

电话：010-57383818

传真：010-57383894

邮箱：service@jtamc.com

公司网址：<http://www.jtamc.com/>

2、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平台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网址：<http://www.jtamc.com/>

四、费率优惠情况及说明

本次优惠活动期间，针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赎回持有期限大于等于 90 天且小于 365 天的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享有赎回费率优惠，具体安排如下：

持有期限	原赎回费率	优惠后赎回费率
$Y < 7$ 日	1.50%	1.50%
$7 \text{ 日} \leq Y < 30$ 日	0.75%	0.75%
$30 \text{ 日} \leq Y < 90$ 日	0.50%	0.50%
$90 \text{ 日} \leq Y < 180$ 日	0.50%	0.25%
$180 \text{ 日} \leq Y < 365$ 日	0.50%	0.125%
$Y \geq 365$ 日	0	0

本次对持有期限大于等于 90 天且小于 365 天的九泰聚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优惠后的赎回费用将 100% 归入基金资产。此次优惠活动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五、重要提示

1、本次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本公司的最新公告为准。

2、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http://www.jtamc.com> 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28-0606（免长途费）了解详情。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本基金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临时公告等资料，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

出投资决策。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5日